

《上博八·蘭賦》釋讀

高榮鴻*

摘 要

〈蘭賦〉一文，收錄於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八）》中，為戰國中期賦體作品，不見今本《楚辭》著錄，內容以「蘭」作為題詠對象，借「蘭」之品德抒發作者情感，是楚地文學作品的第一手資料。因此，本文針對《上博八·蘭賦》進行通篇釋讀，希望透過詳細地文字考釋、字詞通讀、詞語訓詁，使得全篇簡文文意通順。

國立中興大學 

關鍵詞：上博楚簡、蘭賦、楚辭

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

*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兼任助理教授。

An Interpretation of “Ode to the Orchid”

Gao Rong-Hong*

Abstract

“Ode to the orchid”, an ancient piece in the middle Warring States period, which was included in the *The Shanghai Museum Chu Bamboo Slips (eighth)*, couldn’t be found in *Songs of Chu* today. The author of this ode piece praised the orchid to express his emotions. It is the first-hand information of Chu literature. This article interprets “Ode to the orchid” by words exegesis, vocabularies understanding, and terms glossing to present a clear understanding of the content of this Ode.

Keywords: Chu Bamboo Slips, Ode to the orchid, Songs of Chu

* Assistant Professor, Fundamental Education Center, National Chin-Yi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.

《上博八·蘭賦》釋讀

高榮鴻

一、前言

〈蘭賦〉一文，刊載於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八）》，係由曹錦炎負責撰寫釋文與考釋。¹全篇僅有五支竹簡，除第五簡較為完整外，其餘諸簡均有殘損，而其內容是以「蘭」作為題詠對象，借「蘭」之品德抒發作者情感。

竹書公布之後，立即引起學界高度關注與討論，其中「復旦吉大古文字專業研究生聯合讀書會」率先展開全篇簡文的校讀工作²，而學者亦在前述基礎上，陸續提出許多修訂意見。本論文第二節係以曹錦炎〈考釋〉為底本，參酌學界最新研究成果，重新修訂全篇釋文。新編釋文中，凡沿用曹錦炎原釋文之處，不另說明；凡有訂補曹錦炎〈考釋〉意見之處，將以註腳方式臚列各家說法，其後以「謹按」補證或說明筆者辨析過程與最終結論；簡文字詞爭議較大者或筆者偶有新見之處，則在第三節「疑難字詞考釋」之（1）至（5）小節詳加論述。

二、新編釋文

☑ 汗（旱），雨零（露）不墜（降）矣。日月遊（失）時，芑（稭）薜（稗）³茅（茂）豐，夬（決）汰（去）選（淺）勿（物）[1]，宀（宅）才（在）學（幽）

¹ 曹錦炎：〈蘭賦釋文考釋〉，收錄於馬承源主編，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八）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1年），頁249-267。下文簡稱曹錦炎〈考釋〉。




² 復旦吉大古文字專業研究生聯合讀書會：〈上博八《蘭賦》校讀〉，「復旦網」，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_ID=1597，2011年7月17日。下文簡稱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。



³ 孟蓬生讀為「稭稗」，與蘭相對，指惡草，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43樓。謹按：「稭稗」是一種形似穀的草，生長於田野間，〔清〕吳其濬《植物名實圖考》記載「稭能亂苗」，故其生長茂盛，符合「日月失時」的情境。

4 审(宮/中)【簡1】

☑ 汗(旱) 亓(其) 不雨, 可(何) 黍(梗) 而不沾(枯) [2]? 備⁵ 倬(修)
 6 庶⁷ 戒⁸, 方⁹ (旁) 時(時) 安(焉) 复(作)。緩(選)¹⁰ 才(哉) 蕙(蘭) 可

⁴ 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釋為「𡩇」，讀為「幽」，但無進一步訓解。蕭旭認為「幽中」指「幽宮」或「幽谷」，亦無解釋，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43樓。陳美蘭採用讀「幽」說，並主張「幽中」可能有兩種解釋，一為「泛指深幽之中」；或為「幽谷之中」的簡稱，此說見於陳美蘭：〈說幽—兼談〈蘭賦〉「幽中」〉，《中國文

字》新三十七期(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2011年)，頁13-22。謹按：此字原篆寫作「」，仔細觀察圖版，即可發現在「」旁下方依稀可見「」形部件的輪廓，且陳美蘭前述

論文已列舉諸多從「幽」從「子」之字可供佐證，例如「」(《集成》2840)、「」(《郭店·窮達以時》)。由此可知，此字應從復旦吉大讀書會之說，改釋為「𡩇」。其次，「在」為處所介詞，其後應接處所名詞，可見讀為「幽宮」或「幽谷」有其道理，但就音韻考慮，「中」、「宮」聲音較為接近，且《上博九·史籀問於夫子》7號簡「美中室」須讀為「美宮室」(此為網友「mpsyx」的說法，見於「簡帛論壇」，<http://www.bsm.org.cn/bbs/read.php?tid=3042&fpage=2&page=5>，2013年1月8日，第44樓)，故讀為「幽宮」較宜。不過，從另一個角度考慮，楚文字「审」罕見通假，且5號簡「處位壞下」之「壞下」與「幽中」結構相同，均是省略核心詞義，故「幽中」理解為「泛指深幽之中」或為「幽谷之中」的簡稱亦有其理。

⁵ 蘇建洲師理解為「完備」，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18樓。謹按：其例證如《詩經·楚茨》：「禮儀既備，鍾鼓既戒」。


⁶ 曹錦炎〈考釋〉訓作「置備」，其例證如《國語·周語中》：「修其簠簋」，韋昭注：「修，備也」。

⁷ 蘇建洲師指出「庶」可解釋為「眾多」、「多次」，其例證可見朱鳳瀚〈西周金文中的「取」與相關諸問題〉一文。謹按：傳世古籍「庶」亦有「眾多」義，例如《尚書·皋陶謨》：「惇敘九族，庶明勵翼，邇可遠，在茲」。


⁸ 曹錦炎〈考釋〉訓作「準備」、「具備」，其例證如《詩經·抑》：「用戒戎作，用邊蠻方」，鄭玄箋：「當用此備兵事之起，用此治九州之外不服者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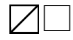
⁹ 曹錦炎〈考釋〉讀為「旁」，訓作「依傍」。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認為可讀為「逢」。謹按：兩說都能讀通文意，但依訓詁原則，優先選擇諧聲偏旁之字，故筆者傾向讀「旁」訓「依傍」。

¹⁰ 曹錦炎〈考釋〉訓作「舒緩」、「和緩」。單育辰讀為「遠」，指蘭香氣所傳達之遠，此說見於單育辰：〈估畢隨錄之十五〉，「復旦網」，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ourceShow.asp?Src_ID=1606，2011年7月22日。曹方向讀為「選」，理解為「出眾」，此說見於曹方向：〈讀上博楚簡第八冊瑣記〉，武漢大學「簡帛網」，http://www.bsm.org.cn/show_article.php?id=1537，2011年8月22日。謹按：下文文意乃是讚揚蘭即使凋落仍有芬芳，且香氣四溢，可見「舒緩」、「和緩」義置於簡文並不合適。其次，下文「達聞于四方」已有蘭之香氣遠揚之意，若此處讀為「遠」，語意重複，故筆者不取。筆者贊同讀「選」說，該文援引《詩經·猗嗟》：「舞則選兮」，鄭玄箋：「選者，謂於倫等最上」；朱熹注：「選，異於眾也」，簡文「選哉蘭兮」意謂「蘭」與眾不同，即使凋謝保有芳香。

(兮)，¹¹攸(搖)¹²蒼(落)而猷(猶)不遊(失)阜(厥)¹³芳=(芳，芳)溼(盈)訖(苾)退(彌)[3]而達鬲(聞)于四方。尻(居/處)宅幽象(麓)

¹⁴【簡2】

戔(殘)惻(賊)螻蟻(蟻)虫(蟲)蛇。¹⁵親眾秉志，綽(遑)遠行道。不躬(躬)又(有)折，蕞(蘭)斯秉惠(德)。¹⁶馭(賢) 【簡3】

¹⁷年(佞)耆(前)汙(其)約魯(儉)，紕(美)¹⁸遂(後)汙(其)不長。女(如)蕞(蘭)之不芳，信蕞(蘭)汙(其)穢(滅)¹⁹也。風汗(旱)

¹¹ 高佑仁依形制與簡文句式，指出應補兩字，可信，此說見於高佑仁：〈上博八〈蘭賦〉二題〉，武漢大學「簡帛網」，http://www.bsm.org.cn/show_article.php?id=1542，2011年9月5日。

¹² 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讀為「搖」，並指出傳世古籍「搖落」一詞見於傳世古籍，例如宋玉〈九辨〉：「悲哉秋之為氣也，蕭瑟兮草木搖落而變衰」，其說可信。

¹³ 曹錦炎〈考釋〉釋作「氏」，讀為「是」。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改釋為「阜」，讀為「厥」。謹按：依字形來看，當釋為「氏」。然而，楚簡「氏」、「阜」經常訛混，且由文意考慮，釋「阜」讀「厥」較為適切。


¹⁴ 曹錦炎〈考釋〉讀為「麓」。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改讀為「谷」。謹按：「泉」、「麓」皆為來紐屋部，「谷」為見紐屋部，與「泉」聲音極近，故「泉」讀為「麓」、「谷」皆可成立，但在出土文獻中，「泉」字聲系常與「鹿」字聲系通假，例如《上博一·孔子詩論》23號簡「鹿鳴」之「鹿」作「麋」，故筆者傾向採用讀「麓」說。

¹⁵ 曹錦炎〈考釋〉於此句無斷讀。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於「殘賊」後斷讀，並將「虫蛇」讀為「蟲蛇」。黃杰則將「螻蟻蟲蛇」與下文「親眾秉志」連讀。謹按：後兩說將「螻蟻蟲蛇」單獨成句感覺不出有特別涵義，故筆者傾向曹錦炎之說，「殘賊」為「殘害」義，例如《史記·淮南衡山列傳》：「往者秦為無道，殘賊天下」，簡文意謂「殘害螻蟻蟲蛇」。

¹⁶ 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認為此篇簡文有「隔句押韻」的現象，其中又分成「隔單句」與「隔多句」，而「隔多句」是指「賊」、「德」押韻。然而，筆者前述認為「殘賊螻蟻蟲蛇」無須斷讀，且該句與下文「親眾秉志……」應為兩個段落，故不存在「隔多句」押韻。事實上，「志」、「道」分別為之、幽部，「折」、「德」分別為月、職部，可知「親眾秉志」至「蘭斯秉德」一段應屬「連句押韻」的現象。

¹⁷ 曹錦炎〈考釋〉於「年」字前有「……」符號，表示不清楚其前缺幾字。謹按：細審圖版，「年」字之前有殘餘筆畫，應補上缺字符號。

¹⁸ 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釋作「紕」，讀為「美」。黃傑將上下文讀為「年，前其約魯(儉)紕(美)，後其不長」，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20樓。謹按：依此字形體，釋「紕」可信。其次，黃傑之說在句式上並不工整，且無進一步論述，故筆者傾向採用曹錦炎〈考釋〉以及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之斷句與通讀。

¹⁹ 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釋作「蔑」，但僅指出「蔑」與「滅」可以通假。單育辰贊同釋「蔑」，進一步讀為「邁」，簡文此句形容蘭品質之高邁，此說見於單育辰：〈佔畢隨錄之十五〉，《復旦網》，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ourceShow.asp?Src_ID=1606，2011年7月22日。謹按：原篆寫作「」復旦吉大讀書會援引《上博四·曹沫之陳》1號

【簡4】之不罔(罔)，天道亅(其)越(越)也。芑(稭)薜(稗)之方(並)記(起)²⁰，夫亦適(適)亅(其)戡(歲)也。蕞(蘭)又(有)異勿(物)，蓉(容)側(則)柬(嫺)膾(逸)[4]而莫之能贅(效)矣；身體駐(重)²¹膏(靜)而目耳瘁(勞)矣；冗(處)²²位²³𡗗(壞)下[5]而比忞(擬)高矣。

【簡5】

三、疑難字詞考釋

[1] 决(決) 迭(去) 選(淺) 勿(物)

「决迭選物」一句，曹錦炎〈考釋〉讀為「決去選物」，「決」理解為「分辨」或「確定」；「去」訓作「去除」；「選」訓作「選擇」；「物」則為「物種」、「種類」義。劉洪濤僅將「選」改訓作「遣」。²⁴黃傑讀為「決去群物」，主張「決」、「去」均有「與……分開、離開」之義，整句文意為「蘭離開群物」。²⁵蕭旭讀為「決去

簡「蔑」字為證，其形寫作「𡗗」，而所論字左半墨跡雖稍有殘泐，但整體構形仍與「蔑」字相同，釋「蔑」可信。不過，此字左下从「禾」旁，應改釋作「穉」，更能符合其形。其次，先秦典籍罕見用「高邁」形容「蘭」的人格特質，且先秦典籍未見「邁」訓作「高邁」、「超脫不俗」等義，故不採單育辰之說。筆者傾向採用讀「滅」說，應訓作「盡」，《說文》：「滅，盡也」。

²⁰ 講評人高佑仁先生在會議上指出「方起」應讀為「旁起」，並指出「旁，並也。馬王堆漢墓帛書甲本《老子·道經》：『萬物旁作，吾以觀其復也』，今本《老子》『旁』作『並』，「旁起」意謂「草紛紛興起滋長」。謹按：由所引例證來看，「旁」不能直接訓作「並」，應是讀作「並」。依此思路，此處「方起」應讀為「並起」。

²¹ 曹錦炎〈考釋〉隸作「駐」，讀為「重」，訓作「分量重」。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認為此字从「見」、「主」聲，連下文讀為「重輕」或「動靜」，均無進一步解釋，但整體態度傾向後者，後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6樓。高佑仁主張連下文讀為「重靜」，亦無解釋，此說見高佑仁：〈上博八〈蘭賦〉二題〉，武漢大學「簡帛網」，http://www.bsm.org.cn/show_article.php?id=1542，2011年9月5日。謹按：回核圖版，此字應从「見」、「主」聲。其次，高佑仁曾私下告知筆者，「重」為「重視」、「講究」義，「靜」與下文「勞」相對，為「安逸」、「閑靜」義，其說能夠疏通文意，故筆者贊同「重靜」說。

²² 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認為是「冗(處)」字略殘，此說見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6樓。

²³ 高佑仁指出字形左側依稀可見「人」旁，可信，此說見高佑仁：〈上博八〈蘭賦〉二題〉，武漢大學「簡帛網」，http://www.bsm.org.cn/show_article.php?id=1542，2011年9月5日。

²⁴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21樓。

²⁵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39樓。

賤物」，但僅指出「決」為「果決」、「果斷」義；「去」理解為「離開」、「遠離」義，其餘二字並無說明。²⁶

謹按：「選」訓「遣」應該是「派遣」之義，但此義置於文意不好理解。其次，黃傑之說雖可讀通文意，而「選」心紐元部，「群」為群紐文部，該說亦有提出齒頭音聲紐字與喉音聲紐字相通之例以及心、群二紐當可相通之例²⁷，但心紐為齒頭音，群紐為喉音，二紐相距稍遠，且前述例證皆為旁證，證據效力較為薄弱，無法使人完全信服。再次，蕭旭之說亦可讀通簡文，但「蘭」是君子的象徵，理應不會用「賤」貶低事物，故不採此說。至於曹錦炎之說置於文意可通，但「選物」所指涉對象較為模糊，文意較不顯豁。

筆者認為「選」可讀為「淺」，「淺」為精紐元部，與「選」聲近韻同，且「異」字聲系與「淺」字聲系有通假例證，例如《尚書·堯典》：「異朕位」，《史記·五帝本紀》作「踐朕位」。²⁸文意方面，「決」應訓作「決定」，例如《史記·蕭相國世家》：「群臣爭功，歲餘功不決」；「去」應訓作「離開」，例如《詩經·碩鼠》：「逝將去女，適彼樂土」；「淺」應訓作「淺薄」，例如《莊子·山木》：「君之除患之術淺矣」，簡文「決去淺物」意謂「蘭決定遠離淺薄的事物」。

[2]可(何)黍(梗)而不沾(枯)

第二字，曹錦炎〈考釋〉釋為「淵」，訓作「深潭」、「深池」。劉雲舉出傳抄古文「淵」字形體為曹說補證，其形寫作「𩺰」、「𩺱」。²⁹蘇建洲師釋作「淋」，訓作「潭水」，而「沾」讀為「涸」。³⁰楊安釋作「黍」，而「沾」讀為「枯」。³¹

謹按：此字原篆作下揭形體：



楚簡「淵」字寫作「𩺰」(《上博五·君子為禮》2)，外从「口」形部件，中从「水」

²⁶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43樓。

²⁷ 該文云：「群紐與見、溪、疑諸紐是很接近的，心紐既可與見、溪、疑諸紐字通用，則亦當可與群紐字通用。」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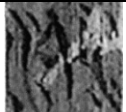




²⁸ 張儒、劉毓慶：《漢字通用聲素研究》(太原：山西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)，頁956。

²⁹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10樓。

³⁰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11樓。

³¹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15樓。

旁，與所論字構形相距甚遠，釋「淵」不可信。其次，傳抄古文「淵」字形體中間缺少如所論字之四筆撇筆，且中豎畫頂端亦無向左撇筆，故其與所論字應該不是同一字。再次，蘇建洲與楊安皆列舉相同字例加以論述，茲將相關諸字放大如下，以便對照：

《新蔡》零 415 (△1)	《新蔡》甲 三 414+412 (△2)	《清華 壹·楚居》 8 (△3)	《清華 壹·楚居》 9 (△4)	《清華 壹·楚居》 13 (△5)	《清華 壹·楚 居》14 (△6)	《清華 壹·楚 居》14 (△7)
						

△1 字，其辭例為「△1 熟」，《新蔡》的整理者釋作「芻」，宋華強改釋作「黍」。³²裘錫圭曾經指出甲骨文「黍」字的特色，其文云：「『黍』字的字形突出了黍子散穗的特點。但是加『水』形或水點形的『黍』字，由於已經具有『禾』字所沒有的組成部分，黍形往往簡化成跟『禾』相似」。³³由此可知，△1、△2 屬於「黍」字加「水」形或水點形的寫法，故宋華強改釋可信。△3 至△7 字，《清華壹·楚居》之考釋者依形隸定作「淋」，無進一步解釋³⁴，單育辰改釋作「黍」，讀為「戚郢」之「戚」。³⁵由裘錫圭前述論證可知，△3 至△7 字乃是加「水」形之「黍」字，釋「黍」當可信。討論至此，回頭來看所論字之形體，从禾从二水形，具有「黍」字特點，應釋作「黍」。

文意方面，簡文「旱其不雨，何黍而不枯」意即「遭逢大旱不雨，為何黍沒有枯萎」整句文意看似通順，但下文描述「蘭」在惡劣的環境下反而準備好自己，等待時機來臨，若此處提及「黍」，文意顯得突兀，讓人無法理解。筆者認為「黍」或可讀為「梗」，「黍」為書紐魚部，「梗」為見紐陽部，書紐與見紐有通假例證，例如《尚書·康誥》：「式爾，有厥最小，乃不可不殺」，《潛夫論·述赦》引「式」

³²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：《新蔡葛陵楚墓》（鄭州：大象出版社，2003 年），頁 221。宋華強：《新蔡葛陵楚簡初探》（武漢：武漢大學出版社，2010 年），頁 58-60。

³³ 裘錫圭：〈甲骨文中所見商代農業〉，《古文字論集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2 年），頁 155。此文亦收錄於《裘錫圭學術文集·甲骨文卷》（上海：復旦大學出版社，2012 年），頁 234。

³⁴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、李學勤主編：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（壹）》（上海：中西書局，2010 年），頁 181。

³⁵ 單育辰：〈佔畢隨錄之十三〉，「復旦網」，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_ID=1363，2011 年 1 月 8 日。

作「戒」，而「式」為書紐，「戒」為見紐³⁶；董同龢曾以諧聲字的角
度舉出書母的「收」和見母的「𠂔」有關。³⁷韻部則魚陽對轉，傳世文
獻有合韻例證，例如《楚辭·離騷》：「百神翳其備降兮，九疑繽其並
迎；皇剡剡其揚靈兮，告余以吉故」，其中「迎」為陽部，「故」為
魚部。³⁸因此，「黍」、「梗」應具備通假的條件。「梗」應理解作
「植物的枝、根或莖」，例如《戰國策·齊策三》：「今子，東國之
桃梗也，刻削子以為人」，吳師道補注：「梗，枝梗也」。簡文「旱其
不雨，何梗而不枯」，意謂「遭逢大旱不雨，為何蘭的枝梗卻沒有
枯萎？」

[3] 芳湜（盈）訛（苾）迓（彌）

「芳湜訛迓」一句，曹錦炎〈考釋〉原釋作「芳湜訛迓」，其中「芳」屬上
讀，「湜訛迓」讀為「盈訛邇」，「盈」訓作「全部」、「整個」；「訛」訓
「詆毀」、「毀謗」義；「邇」訓作「近」。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亦將
「芳」屬上讀，「湜」讀為「馨」，訓作「芳馨」；「訛」改釋作「訛」，
疑為「謐」之異體；「迓」疑讀為「寧」，訓作「靜」。侯乃峰亦將「芳」
屬上讀，「盈」理解為「充盈」；「訛」讀為「匹」，並指出「匹」、「迓」
均有「近」義。³⁹孟蓬生亦將「芳」屬上讀，「湜訛迓」讀為「莖
睥睨」或「莖俾倪」，「睥睨」、「俾倪」與上文「搖落」相對，指莖
葉傾側披靡之狀。⁴⁰袁瑩同意讀書會「馨」的讀法，「訛」改讀為「馥」，
理解為「香氣濃郁」、「香氣散發」之義，「迓」則如字讀，訓作「近」。⁴¹
施謝捷僅讀為「芳湜（盈）謐（溢）迓（墀）」，無進一步說明。⁴²曹方向亦贊
同讀書會「馨」的讀法，「訛迓」讀為「馥醇」，古書亦作「馥苒」、「
苾苒」、「苾勃」，皆指「香氣濃郁」。⁴³針對上述異說，以下逐一探討。

曹錦炎將第三字釋作「訛」，但該字原篆寫作：

³⁶ 蘇建洲：《《上博楚竹書》文字及相關問題研究》（臺北：萬卷樓圖書公司，2008年），頁228-229。

³⁷ 董同龢：《上古音韻表稿》（臺北：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，1997年），頁16。

³⁸ 陳新雄：《古音研究》（臺北：五南圖書公司，1999年），頁443。

³⁹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2樓。

⁴⁰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19樓。

⁴¹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27樓。

⁴²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30樓。

⁴³ 曹方向：〈上博八《蘭賦》「芳馨馥醇」試解〉，武漢大學「簡帛網」，http://www.bsm.org.cn/show_article.php?id=1528，2001年7月26日。



「匕」旁所包覆的形體顯然从「才」，故應從復旦吉大讀書會的意見，改釋為「訖」。
其次，曹錦炎對於「芳」、「涅」、「泥」之釋讀並無問題，但依其各字訓解，簡文
句意卻難以知曉，故不採此說。

復旦吉大讀書會對於此句諸字釋讀有其道理，但袁瑩前述說法中曾經指出：
「讀書會認為『訖泥』連讀，表示寧靜的意思，我們認為用寧靜、靜謐來形容香
氣並不十分恰當」。此駁議相當精闢，已能明白指出此說不當之處。

侯乃峰之說於釋讀亦無問題，但袁瑩前述說法中曾提出質疑：「『匹』似乎沒
有表示近處的用例」。筆者複查「匹」的義項，確實沒有表示「近處」的用例⁴⁴，
且該說亦無提出相關證據，故此說成立的可能性較小。

孟蓬生將「訖泥」讀為「睥睨」或「俾倪」合於通假條件，但「睥睨」本為
「斜目側視」義，並帶有厭惡、傲慢之意，無法引申出「傾側披靡之狀」，且傳世
典籍亦無以「睥睨」或「俾倪」作為莖葉的形貌詞，故不從此說。

此外，上述諸說是以「芳」為單字作為論述基礎，但「芳」字寫作：



誠如高佑仁所言，字形右下方依稀可見兩短橫畫，應是重文符號。⁴⁵那麼，視「芳」
為單字之諸說，成立的可能性亦較小。

袁瑩將「訖」改讀為「馥」的證據為：(1) 楚簡中「𠂔」字多見，均讀為
「必」。(2)「馥」與「必」聲字「苾」古書中有通用的例子，如《詩經·楚茨》：
「苾芬孝祀」，《一切經音義》卷十四引《韓詩》作「馥」，《文選·蘇武〈古詩〉》
李善注引《韓詩》亦作「馥」。關於第(1)項證據，楚系簡帛「𠂔」字確實均讀
為「必」。⁴⁶關於第(2)項證據，「苾」為並紐質部，「馥」為並紐覺部，質覺二
部罕見通假，且《說文》：「苾，馨香也」、《說文新附》：「馥，香氣芬馥也」，可知

⁴⁴ 宗福邦、陳世饒、蕭海波主編：《故訓匯纂》(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2003年)，頁268-269。

⁴⁵ 高佑仁：〈上博八〈蘭賦〉二題〉，武漢大學「簡帛網」，http://www.bsm.org.cn/show_article.php?id=1542，2011年9月5日。

⁴⁶ 白於藍：《戰國秦漢簡帛古書通假字彙纂》(福州：福建人民出版社，2012年)，頁326。

二字共同義素為「香」，此例之「苾」、「馥」通用應是「同義換讀」的結果，故援引此例證明「訛」、「馥」通假並不適宜。

曹方向為了疏通「迤」、「葍」通假，舉出下列證據：(1)「尼」與「爾」字聲系經常通假。(2)「彌」與「苒」可以通假，故「迤」與「苒」亦可通假。(3)「苒」字屬術部，「迤」屬脂部，術部與脂部去聲質部關係密切。(4)「苒」字屬並母，是濁塞音，「迤」是濁鼻音，但從尼聲的字也有讀塞音。(5)援引李善《文選注》：「馥葍，必苒音義同」。然而，「迤」為泥紐脂部，「苒」為滂紐物部，兩字聲音並不近，雖有上述輾轉相通之證，但僅是旁證，證據效力較為薄弱，成立的可能性較小。至於施謝捷之說僅一筆帶過，無詳細論證，暫且不論。

筆者贊同高佑仁之說，「芳」字下具有重文符號，分屬上下讀。其次，「涅」字採納曹錦炎讀為「盈」的意見，其字義為「滿」。再次，「訛」字採用曹方向之說讀為「苾」，「苾」應訓作「芳香」，例如《大戴禮記·曾子疾病》：「與君子游，苾乎如入蘭芷之室」。最後，「迤」字可讀為「彌」，「迤」从「尼」聲，而「尼」字聲系與「爾」字聲系於出土文獻及傳世文獻皆有通假例證⁴⁷，故「迤」、「彌」具備通假的條件。「彌」應訓作「滿」，例如：《史記·司馬相如列傳》：「於是乎離宮別館，彌山跨谷」，張守節《正義》：「彌，滿也」。簡文「芳盈苾彌」意謂「蘭之芳香滿盈濃郁」。

[4] 蓉（容）惻（則）東（嫺）牆（逸）

第一字，曹錦炎〈考釋〉隸作「苾」，主張即「蓼」字，訓作「枝葉竦立貌」。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改釋作「蓉」，「蓉惻」一詞則待考，「東牆」則讀為「簡逸」，無說。孟蓬生贊同釋「蓉」說，「蓉惻東牆」疑讀為「容色嫺逸」，無進一步解釋。⁴⁸劉雲亦贊同釋「蓉」，「蓉惻」疑讀為「容姿」，「容」訓作「儀容」，「姿」訓作「姿態」，「東牆」則採用「嫺逸」說。⁴⁹黃浩波採用釋「蓉」說，「蓉惻」讀為「容則」，「容」亦訓作「儀容」，「則」訓作「法則」，「東牆」亦採用「嫺逸」說。

謹按：此字原篆作下揭形體：

⁴⁷ 白於藍：《戰國秦漢簡帛古書通假字彙纂》（福州：福建人民出版社，2012年），頁330-331。

張儒、劉毓慶：《漢字通用聲素研究》（太原：山西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），頁497。

⁴⁸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19樓。

⁴⁹ 此說見於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36樓。



楚簡「參」字寫作「𠄎」(《上博五·姑成家父》1)、「𠄎」(《上博五·三德》1)，其所从「厶」形部件寫作三個圈形或在圈形部件中加一短橫畫，而所論字「𠄎」形體顯然不作兩個圈形部件，故隸「茲」不能成立。其次，楚簡「容」字寫作「𠄎」(《上博四·曹沫之陳》24)、「𠄎」(《清華壹·楚居》8)，亦有「蓉」寫作「𠄎」(《上博八·李頌》1 反)，相互比對可知，所論字與前舉字例構形相同，故釋「蓉」應可成立。

音韻通假方面，劉雲將「側」讀為「姿」的依據乃是「則」字聲系與「即」字聲系在傳世文獻多有相通之證，而「即」字聲系與「次」字聲系於傳世與出土文獻亦有諸多通假之例，那麼「則」字聲系與「次」字聲系應可相通，故「側」、「姿」通假應可成立。然而，「側」為清紐職部，「姿」精紐脂部，韻部並不相近，該說雖列舉上述輾轉相通之證，但僅是旁證，證據效力較為薄弱，故「側」讀為「姿」的可能性很小。其次，「色」為心紐職部，與「側」聲音相近，通假應無問題。至於「東牆」一詞，目前有「簡逸」與「嫺逸」二說，「東」、「簡」皆為見紐元部，例可通假，而「嫺」為匣紐元部，與「東」聲音相近，且見、匣二紐於出土文獻常見通假，例如《郭店·尊德義》7 號簡「句(后)稷」，「句」為見紐，「后」為匣紐⁵⁰，故「東」讀為「嫺」應可成立；「牆」於出土文獻多記錄「逸」的詞義，例如《上博五·三德》11 號簡「毋牆(逸)其身」，可見「牆」、「逸」通假應無問題。

文意方面，「容色嫺逸」雖無進一步解釋，但依筆者的理解，「容色」應為「容貌神色」之意，例如《論語·鄉黨》：「享禮有容色，私覲愉愉如也」，「嫺」應訓作「嫺雅」，例如《說文》：「嫺雅也」，「逸」應理解為「超逸」，例如《論語·微子》：「逸民：伯夷、叔齊、虞仲、夷逸、朱張、柳下惠、少連」，何晏集解云：「逸

⁵⁰ 趙彤：《戰國楚方言音系》(北京：中國戲劇出版社，2006年)，頁242-243。

民者，節行超逸也」。⁵¹然而，「嫺雅」、「超逸」二詞形容「容貌神色」較不合理。相對來看，筆者傾向採用「容則」說，該說援引《楚辭·大招》為證，其文云：「容則秀雅，穉朱顏只」，王逸《楚辭章句》注曰：「則，法也；秀，異也；穉，幼也；朱，赤也。言美女儀容閒雅，動有法則，秀異於人，年又幼穉，顏色赤白，體香潔也」，可見「容則」意為「儀容舉止」，而此詞用「嫺雅」、「超逸」形容較為適宜。至於「簡逸」說，依筆者的推測，其意大概為「簡約超逸」，但此意形容人的舉止神態較不適切，故筆者不採此說。簡文「容則嫺逸」意謂「儀容舉止文雅超逸」。

[5] 厠(處)位𡗗(壞)下

第三字，曹錦炎〈考釋〉釋作「𡗗」，即「壅」字繁體，訓作「堵塞」、「埋沒」。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主張从「鬼」聲，可讀為「懷」，無進一步訓解。⁵²

謹按：此字原篆作下揭形體：



金文「壅」字寫作「𡗗」(《集成》10824)，其構形與「𡗗」形體極為肖似，若楚

簡「𡗗」形體承襲金文「壅」字寫法，那麼「𡗗」上半部應从「西」旁，但楚簡

「西」字寫作「𡗗」(《郭店·太一生水》8)，顯然與「𡗗」上半部所从不同，可

見不能逕釋作「壅」。其次，楚簡「鬼」字寫作「𡗗」(《上博三·亘先》3)，「𡗗」

(《清華壹·金滕》12)，劉洪濤曾撰文指出：「古文字『人』字形有時會變作『壬』字形，是在『人』字形的右側豎筆上加一點或一短橫，又在字形底部加一長橫而成。……《金滕》12號之字當是在《恒先》3號『鬼』字的基礎上，在字形底部

國立中央大學
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

⁵¹ 魏·何晏集解、宋·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十三經注疏整理委員會整理，《十三經注疏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），頁288。

⁵² 此說見復旦吉大讀書會〈校讀〉文後評論第6樓。

再加一橫畫羨符而成」，其說可信。⁵³因此，所論字「𧈧」形體與《清華壹·金滕》

12 號簡「𧈧」構形相同，應改釋作「鬼」旁。其次，「鬼」為見紐微部，「裏」為定紐緝部，語音接近，且「鬼」字聲系與「裏」字聲系有通假例證，例如《詩經·小弁》：「譬彼壞木」之「壞」，《說文》「癩」字條引作「癩」⁵⁴，故从「鬼」旁讀為「裏」字聲系之字應可成立。

文意方面，簡文「處位𧈧下」應是身處在某種環境之下，讀為「懷」較不適宜。筆者認為「𧈧」可讀為「壞」，訓作「敗壞」、「混亂」，例如《禮記·學記》：「雜施而不孫，則壞亂而不修」，簡文「處位壞下」比喻身處惡劣的環境。

四、結論

〈蘭賦〉一文經由上文的釋讀，文意大致明朗；疑難字詞考釋部分，平議一處歧說，並提出四則釋讀意見，茲將結論摘要如下：(1) 1 號簡「决逖選勿」讀為「決去淺物」，「決」應訓作「決定」；「去」應訓作「離開」；「淺」應訓作「短淺」，「決去淺物」意謂「蘭決定遠離短淺的事物」。(2) 2 號簡「可黍而不沽」或可讀為「何梗而不枯」，簡文「旱其不雨，何梗而不枯」意謂「遭逢大旱不雨，為何蘭的枝梗卻沒有枯萎？」(3) 2 號簡「芳涅訖泥」讀為「芳盈苾彌」，「彌」應訓作「滿」，「芳盈苾彌」意謂「蘭之芳香滿盈濃郁」。(4) 5 號簡「蓉惻東牆」，筆者採用「容則媚逸」之說，其意謂「儀容舉止文雅超逸」。(5) 5 號簡「𧈧位𧈧下」讀為「處位壞下」，「壞」訓「敗壞」、「混亂」義，「處位壞下」比喻身處惡劣的環境。

全篇頌揚「蘭」之高潔典雅、超然不俗的品行。1 號簡以乾旱嚴重、稊稗茂盛為背景，強調「蘭」毫不猶豫地離開淺薄的事物，長於清幽之處；2 號簡描述「蘭」選擇清幽之處獨自生長，面對久旱不雨的惡劣環境，枝梗並無枯萎，如同沒有鬆懈自己，等待時機來臨，即使花瓣掉落，芳香依舊濃郁滿盈，展現「蘭」

⁵³ 劉洪濤：〈清華簡補釋四則〉，「復旦網」，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_ID=1479，2011 年 4 月 27 日。

⁵⁴ 張儒、劉毓慶：《漢字通用聲素研究》（太原：山西古籍出版社，2002 年），頁 888。

與眾不同的特質；3 號簡以螻蟻蟲蛇為對照組，突顯「蘭」堅持自己的品德；4 號簡前段描述「蘭」之美德，後段指出「蘭」如果失去芳香，也就是它滅殞之時；5 號簡再次提及「蘭」在惡劣的環境中，其儀容舉止保有文雅超逸之狀，沒有人可以仿效，且講究安逸閑靜，即使身處不好的環境，仍然堅守高尚的情操，不隨世俗之流而迷失自我。由此可知，曹錦炎〈考釋〉指出本篇內容以「蘭」起興，託物詠志，借蘭之品德抒發作者的情感與志向，實為借物喻己之作，是相當合理的意見。

五、徵引書目

一、傳統文獻

- 魏·何晏集解、宋·邢昺疏：《論語注疏》，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 年。
清·王聘珍：《大戴禮記解詁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3 年。
清·吳其濬：《植物名實圖考》，合肥：安徽教育出版社，2002 年。
清·俞樾：《諸子平議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4 年。
清·馬瑞辰：《毛詩傳箋通釋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9 年。

二、近人論著

- 白於藍：《戰國秦漢簡帛古書通假字彙纂》，福州：福建人民出版社，2012 年。
吳振武：〈試釋西周獄簋銘文中的「馨」字〉，《文物》2006 年第 11 期。
宋華強：《新蔡葛陵楚簡初探》，武漢：武漢大學出版社，2010 年。
宗福邦、陳世饒、蕭海波主編：《故訓匯纂》，北京：商務印書館，2003 年。
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：《新蔡葛陵楚墓》，鄭州：大象出版社，2003 年。
高佑仁：〈上博八〈蘭賦〉二題〉，武漢大學「簡帛網」，http://www.bsm.org.cn/show_article.php?id=1542，2011 年 9 月 5 日。
張儒、劉毓慶：《漢字通用聲素研究》，太原：山西古籍出版社，2002 年。
曹方向：〈上博八《蘭賦》「芳馨秘醇」試解〉，武漢大學「簡帛網」，http://www.bsm.org.cn/show_article.php?id=1528，2001 年 7 月 26 日。
曹方向：〈讀上博楚簡第八冊瑣記〉，武漢大學「簡帛網」，http://www.bsm.org.cn/show_article.php?id=1537，2011 年 8 月 22 日。

- 曹錦炎：〈蘭賦釋文考釋〉，馬承源主編，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(八)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1年。
- 清華大學出土文獻研究與保護中心編、李學勤主編：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(壹)》，上海：中西書局，2010年。
- 陳美蘭：〈說幽—兼談〈蘭賦〉「幽中」〉，《中國文字》新三十七期，臺北：藝文印書館，2011年。
- 單育辰：〈佔畢隨錄之十三〉，「復旦網」，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_ID=1363，2011年1月8日。
- 單育辰：〈佔畢隨錄之十五〉，「復旦網」，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_ID=1606，2011年7月22日。
- 復旦吉大古文字專業研究生聯合讀書會：〈上博八《蘭賦》校讀〉，「復旦網」，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_ID=1597，2011年7月17日。
- 裘錫圭：〈甲骨文中所見商代農業〉，《古文字論集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2年。
- 裘錫圭：〈甲骨文中所見商代農業〉，《裘錫圭學術文集·甲骨文卷》，上海：復旦大學出版社，2012年。
- 趙 彤：《戰國楚方言音系》，北京：中國戲劇出版社，2006年。